证券代码:603111　　证券简称:康尼机电　　公告编号:2019-017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6月28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11	康尼机电	2019/6/21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上海北信瑞丰资产-广发银行-陕国投-陕国投·金元宝1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19年6月6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3%股份表决权的股东上海北信瑞丰资产-广发银行-陕国投-陕国投·金元宝1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在2019年6月17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1)根据康尼机电公司章程第八十四条规定,"持有或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具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董事候选人","董事会应当将上述股东提出的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北信瑞丰资产丰华9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作为持股3%的股东,现向康尼机电提名覃耀辉先生(身份证号码110221197212048314)为康尼机电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请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19年6月6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9年6月28日 13 点30 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鼓楼区察哈尔路90号丁山花园大酒店钻石厅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6月27日至2019年6月28日

投票时间为: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19年6月27日15:00至2019年6月28日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计提有关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议案	√
6	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补偿义务人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并注销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18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
1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4.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4.01	选举陈颖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14.02	选举金元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14.03	选举高文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14.04	选举刘文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14.05	选举韩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14.06	选举聂邦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14.07	选举覃耀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15.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5.01	选举卢光霖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2	选举仇向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3	选举张洪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6.00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6.01	选举朱卫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
16.02	选举刘建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

注:1、除上述需要投票表决的议案外,公司独立董事还将向本次股东大会作《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会议出席对象:截至2019年6月21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存在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回避表决、承诺放弃表决权或者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东,需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承诺放弃表决权或者不得行使表决权,任何需回避表决、承诺放弃表决权或者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东对相关议案的表决均视为对该相关议案的无效表决,不计入统计结果。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10已经2019年4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1-13、议案14-16已经2019年6月5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2019年6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进行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8、议案9、议案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0-1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9日

●报备文件

(一)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计提有关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议案			
6	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8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补偿义务人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并注销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18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1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4.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01	选举陈颖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4.02	选举金元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4.03	选举高文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4.04	选举刘文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4.05	选举韩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4.06	选举聂邦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4.07	选举覃耀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5.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1	选举卢光霖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5.02	选举仇向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5.03	选举张洪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6.00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6.01	选举朱卫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16.02	选举刘建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ST天润　　公告编号:2019-062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和5%以上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ST天润"或"公司")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5%以上股东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5%以上股东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轮候冻结股数(股)	委托日期	轮候机关	冻结股数占其所持股份总数比例	冻结深度说明
广东恒润互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是	159,156,652	2018.07.05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55.06%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59,165,254	2018.07.27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55.07%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59,165,254	2018.08.24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55.07%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59,165,254	2018.09.11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55.07%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59,165,254	2018.10.10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55.07%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59,165,254	2018.10.24	杭州上城区人民法院	55.07%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70,808,332	2019.04.25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4.5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59,165,254	2019.05.10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55.07%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29,872,200	2018.07.05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44.93%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29,872,200	2018.07.27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44.93%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29,872,200	2018.08.24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44.93%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29,872,200	2018.09.11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44.93%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29,872,200	2018.10.10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44.93%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29,872,200	2019.05.10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44.93%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广东恒润华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是	101,600,000	2018.07.30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	58.82%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6,877,067	2018.08.02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9.77%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72,719,999	2018.08.24	深圳罗湖区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7,301,038	2018.08.31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2%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72,719,999	2018.08.31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72,719,999	2018.09.11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72,719,999	2018.10.10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20,140,987	2018.10.16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1.66%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72,719,999	2018.11.02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261,000	2018. 12. 17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	0.15%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72,719,999	2018.12.19	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72,719,999	2018.12.21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255,700	2019.01.22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	0.15%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25,043,814	2019.01.28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14.5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72,719,999	2019.02.01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72,719,999	2019.04.16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72,719,999	2019.04.18	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59,040,493	2019.04.25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34.18%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72,719,999	2019.05.10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赖途锋	是	15,036,581	2018.07.05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5,036,581	2018.07.12	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5,036,581	2018.07.27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5,036,581	2018.08.24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8,845,048	2018. 08.31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58.82%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5,036,581	2018.08.31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8,845,048	2018.09.03	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	58.82%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5,036,581	2018.09.11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5,036,581	2018.09.25	天津西青区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5,036,581	2018.10.10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5,036,581	2018.11.02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5,036,581	2019.04.12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5,036,581	2019.04.16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5,036,581	2019.04.18	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5,036,581	2019.05.10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无锡天乐润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否	23,970,000	2018.09.27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18.82%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27,332,203	2018.10.10	上海金融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127,332,203	2019.03.29	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5%以上股东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止,广东恒润互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289,037,454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8.86%。 广东恒润互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票累计被轮候冻结1,964,189,708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28.15%,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679.56%。

截至本公告日止,广东恒润华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172,719,999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1.27%。 广东恒润华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票累计被轮候冻结2,140,440,088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39.65%,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239.25%。

截至本公告日止,赖途锋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15,036,581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98%。赖途锋先生所持本公司股票累计被轮候冻结213,165,649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3.91%,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417.65%。

截至本公告日止,无锡天乐润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股票127,332,203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8.31%。 无锡天乐润点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所持本公司股票累计被轮候冻结278,634,406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8.18%,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18.82%。

三、其他说明

1、截至本公告日止,除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公司未收到相关事项的全部法律文书、通知或其他信息。

2、本次股份被冻结和轮候冻结暂时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变更,但鉴于公司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全部股份均已被冻结和被轮候冻结,不排除后续可能存在公司实际控制权变动的风险。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此次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5%以上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96　　证券简称:ST岩石　　公告编号:2019-041

上海岩石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6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胡曹路699弄100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1,703,09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7.480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张佟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2人,董事韩啸先生、边秀武先生,独立董事罗韵轩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现场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董事会秘书姜慧芳女士出席了会议;总经理姬亚忠先生、财务总监孙瑶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701,785	99.9991	1,311	0.0009	0	0.0000

2、议案名称: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701,785	99.9991	1,311	0.0009	0	0.0000

3、议案名称: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663,185	99.9753	39,911	0.0247	0	0.0000

4、议案名称: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701,785	99.9991	1,311	0.0009	0	0.0000

5、议案名称:2018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701,785	99.9991	1,311	0.0009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663,185	99.9753	39,911	0.0247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701,785	99.9991	1,311	0.0009	0	0.0000

8、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39,815	99.9090	1,311	0.091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701,785	99.9991	1,311	0.0009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公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701,785	99.9991	1,311	0.0009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701,785	99.9991	1,311	0.0009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2018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26,342,978	99.9950	1,311	0.0050	0	0.0000
6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津贴的议案	26,304,378	99.8485	39,911	0.1515	0	0.0000
7	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	26,342,978	99.9950	1,311	0.0050	0	0.0000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6,342,978	99.9950	1,311	0.0050	0	0.0000
10	关于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公告	26,342,978	99.9950	1,311	0.005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8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上海存硕实业有限公司、五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五牛亥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匹凸匹(中国)有限公司、上海五牛御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天高资本20号单一资金信托、上海五牛政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五牛衡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五牛启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五牛始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张聪聪、张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岩石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2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授予登记数量:160万份

●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授予登记人数:18人

●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要求,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2018年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授予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8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19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14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2、2018年7月31日,公司独立董事炎先生就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了投票权。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之法律意见书》。

3、公司于2018年7月27日在公司内部办公系统对激励对象进行公示,公示期自2018年7月27日起至2018年8月5日止,共计10天。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4、2018年8月15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披露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18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20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15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议案》。确定2018年8月21日为首次授予日,行权价格为10.50元/股,向29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640万份。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以2018年8月21日作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6、2018年9月27日,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期权名称为新日股份期权,期权代码为0000000190和0000000191。

7、2019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22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17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2名不再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共计20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已授予未行权股票期权的法律意见书》。

8、2019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22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17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议案》,确定2019年4月25日为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日,行权价格为10.50元/股,向18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160万份。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以2019年4月25日作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股票期权授予的具体情况

1、授予日:2019年4月25日

2、授予数量:160万份

3、授予人数:18人

4、行权价格:10.50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情况

(1)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激励计划的等待期

本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36个月。等待期内,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3)激励计划的行权期安排

在可行权日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应在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24个月后的未来24个月内分两期行权,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三、本次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2019年6月17日,公司预留部分授予的股票期权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期权名称:新日股份期权

2、期权代码(分两期行权):0000000306、0000000307

3、本次授予登记的人员及数量: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股)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公告时股本总数的比例
核心骨干(18人)		160	20.00%	0.78%

上述获授股票期权的人员名单及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披露的《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一致,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3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天津新日机电有限公司获得摩托车生产资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情况介绍

近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网站将《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第320批)》予以公告,其中摩托车生产企业序号130号信息公告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目录》序号	商标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130	同意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告》中设立摩托车下属子公司,企业名称:天津新日机电有限公司,企业注册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开发区西区安和路;企业生产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开发区西区安和路234号。				

自工信部发布公告之日起,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天津新日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新日")正式获得摩托车生产资质,天津新日获得生产资质后,将按计划开展电动摩托车及电动轻便摩托车相关产品的申报准备、生产和销售工作。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国标及一系列相关标准文件,电动两轮车划分为电动自行车、电动轻便摩托车及电动摩托车三大细分品类,同时,国家对生产企业的生产资质条件要求更为严格。天津新日获得摩托车生产资质标志着天津新日取得生产电动摩托车及电动轻便摩托车产品的行业准入,为天津新日参与到电动摩托车及电动轻便摩托车细分品类竞争提供了有力支持,同时有利于丰富天津新日电动两轮车产品种类,进一步提升天津新日电动两轮车产品在部分区域市场的竞争力。

三、相关风险提示

虽然天津新日取得了摩托车生产资质,但如果天津新日生产销售的电动摩托车及电动轻便摩托车产品不符合消费者的需求,可能会导致销售不达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第320批)》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9日